

卡米啦醒来时,天刚亮。他是因为鸟叫醒来的,这叫声“咕——咕——咕,咕——咕——咕——”响亮悠长,就在家附近的地方一声接一声。

“爸爸,是布谷鸟吗?”他问身边的爸爸,爸爸早已醒来了,也躺着不动,静静地听鸟叫。卡米啦夜里在爸爸妈妈的床上入睡。但是,卡米啦是一个绒毛熊,和两岁小男孩一样大小,是爸爸从一家玩具店里领回家的——当然女店主主要了钱才准许爸爸领走他。妈妈过生日,爸爸给绒毛熊起了名字,把卡米啦当礼物,说:“送给你一个小儿子吧!”卡米啦就成了爸爸妈妈的孩子了。不管早晨晚上,还是上班前下班后,他们总是一句句喊着卡米啦,和他说话很多话。当然了,妈妈天天抱一会儿卡米啦才去做别的事情。卡米啦的爸爸是建筑师,妈妈是写童话的人,来到这个家,卡米啦真是心满意足。

“卡米啦,这不是布谷鸟,布谷鸟在山脚村庄里提示人们播种。”爸爸回答。

“咕——咕——咕,咕——咕——咕——”窗外还在叫着。

“是斑鸠。”妈妈说。

斑鸠?城市里有斑鸠?还以为这种鸟儿不会来城市里呢。

“是珠颈斑鸠,”妈妈进一步解释道,“中国南方有这种鸟儿,东南沿海常见。”说完,她起床做早餐。爸爸和卡米啦也跟着起床了,阳光照进阳台,光线透过了窗帘,爸爸拉开落地窗。好亮的白天啊!

卡米啦不用参与收拾房间,也不用参与做早餐,他独自在沙发上坐着。他穿上了棕色的条纹背心,很帅气——是妈妈打扮了他。不穿衣服的小熊只能在森林里,可若是要成为一个可爱的小男孩,就必须穿衣服了,卡米啦感谢妈妈的爱。这时他打量着妈妈的书房。哦,玩具可是不少啊,写童话的妈妈把书架、物品架上都摆满了玩具,会有会走动的木马,骄傲的皮兔子,好脾气的小熊,趴在听音乐上的绒毛绵羊,背着鸡雏的毛线母鸡……还有四个举着蜡烛的木头天使。这些玩具是妈妈的宝贝吗?卡米啦想和它们做朋友。

“咕——咕——咕——”斑鸠的叫声清脆悦耳。

卡米啦想:由于有斑鸠的叫声,这里很像山谷了。难道这里被施了魔法了?

一点儿也没有什么魔法。窗外吹着春天的风,棕榈树的树叶摇曳着,犹如大羽毛摆来摆去,芭蕉树伸展巨大的翠绿叶片,芒果树刚刚

■短篇小说

福城斑鸠

□小山



开花,哦,正如诗里说的“冬天已往,雨水止住了……”——卡米啦的家在这个城市的江边,十年前这里是江畔旷野,现在江边盖了许多大楼,开辟出一条条宽阔的街道。城市长大了,边缘向郊外推进。江风阵阵吹入打开的窗户,卡米啦呼吸着春风带来的新鲜空气,好像自己也在悄然长大。他喊道:

“爸爸,斑鸠就住在我们家楼前的树上吗?”

“对啊!”爸爸应声道。

妈妈把稀饭、咸菜、煮鸡蛋、咸鸭蛋都拿到饭桌上,爸爸也坐下准备开吃。

卡米啦不用吃早餐,真的不用,他这个小男孩还不会吃稀饭咸菜之类,只需要高兴地看着爸爸妈妈吃饭。但是,妈妈走过来,从沙发上抱起卡米啦,把他放到饭桌旁另一把椅子上坐下,而且给他也摆了一只空碗、一把羹匙——显然是为了让孩子卡米啦得到平等的安慰。卡米啦用小胖手捂上自己的嘴巴。

噢,忘记了,卡米啦还有一个名字——害羞熊,也就是说卡米啦这样的小熊,他们的手掌、嘴巴、脑门上都有磁铁,商家创造他们时

赋予他们人性化表情,可以“不说,不看,不听”用小手捂嘴捂眼睛捂耳朵来表示。所以,卡米啦捂住自己的嘴巴。可是卡米啦不想捂住耳朵了,必须听、倾听、聆听、听话都是很重要的,卡米啦不想做一个什么都不听的傻男孩。这不,他又听见爸爸和妈妈一边吃早餐一边说话了:

“是啊,斑鸠又回来了!”爸爸说。

“真不容易。它们这些年在哪里呢?”这是妈妈在说。

“斑鸠过去就在我们家附近吗?”卡米啦疑问了,他不知道斑鸠是今年春天才回来的。

“爸爸,斑鸠像老马识途一样知道回家的路吗?”卡米啦把小手从嘴巴上拿下来。

“卡米啦,这就是斑鸠的生活特征啊,它们很不愿意离开老家,一旦在哪里筑巢生下小斑鸠,它们是不会轻易搬家的。”爸爸说。爸爸也会筑巢——他是建筑师,会盖大楼,当然懂得斑鸠的一些习性。

“但是,斑鸠一定不喜欢窝巢旁边是一排排大楼。”妈妈瞪了一眼爸爸。

呵呵,好像这是爸爸的错,斑鸠挨欺负了!卡米啦乐了。大楼的确是爸爸他们建造出来

的。

“城市扩建是必须的,这是执行建设政策啊。可你知道吗?我们现在搞建筑,开始就注意环保问题,比如江边留出充分的空地。滨江公园的树木是原来栽种的树木,你没看到江面上白鹭鸟还在飞翔吗?还有,比如,我们家这片新小区,虽然破土动工时难免伤害一些树木,可我们尽量不损害生态环境,有的树木原封不动保护好;完成楼群建筑后,又特意修建出街心花园、广场公园,栽种特别多的花木、草皮、绿化树,建设不能以破坏为代价,这是我们建筑师懂得的道理。”

好棒的爸爸啊,卡米啦为爸爸的话喝彩,想鼓掌,爸爸却接着说:

“斑鸠过去一定就在这附近的树上安家。建设这个小区时它们被嘈杂声吓跑了,真对不起这些小鸟啊,当时它们肯定飞走了,不得不放弃建好的窝巢。然而,它们没有离开得太远,换句话说,它们留恋老家,因此只暂时在郊区不远的地方遥望着我们,一直等到这里安静了,树木又葱茏了,才大胆放心地搬回来。斑鸠记得它们居住的老地方,今天我们才能又听到它们在这里重新欢快地鸣叫。”

妈妈也细心听着爸爸的话,和卡米啦一样盯着爸爸,她转而笑了。

“看来,斑鸠对我们很放心啊!”她应和爸爸的话。

“也是我们对鸟儿没有恶意,盼着它们回来,它们才放心的。那些原来的树木也是为它们留下的。”爸爸又说道。

斑鸠真是可爱的鸟儿,卡米啦很爱听这样的故事。

这个城市叫福城,斑鸠在这个城市里定居,也算是有福的了。

亲人和睦、邻居相爱,这是多好的生活啊。所以斑鸠也欢唱起来。

“咕——咕——咕,咕——咕——咕,咕——咕——咕……”

窗外的斑鸠好像在庆祝节日,彼此呼应,鸣叫声越来越响。

卡米啦着急了,催促妈妈:

“妈妈,快,你要上班了,赶紧把我抱到窗前的椅子上坐着,今天,我要好好地听听斑鸠叫,我喜欢这样子,因为,这让我想起了茂密的森林。”

爸爸妈妈上班后,绒毛熊卡米啦就坐在窗前往外看着,听着。

上午的阳光又亮又暖。

“你现在也是。”

“你把我们的太空舱卸在月球上就走了,我们呆在月表确实很艰难,当时从地球带来的食物和能源,只够维持两个星期,所以必须在短暂的时间里完成最基础的工作。我的老师燕墨子在我的大脑里输入详尽的工作日程,那时候我同你一样,还是个普通的智能机器人,我的所有行动都靠预先设定的指令来完成,惟一与多数机器人不同的是,我的大脑中枢里设定有一个区域,用来记录我工作中遇到的事情,这些东西被称作程序经验,我的老师燕墨子给了我很大的鼓舞,他总是像对待自己的孩子一样抚慰我,鼓励我,虽然那时候我还是个中级机器人,可也安装了第一代智能程序,我能隐约感觉到,这种人类的某些感受。尽管到今天为止,我也不能完全弄懂人的内心,人确实是一种不可捉摸的生命体,无论机器人再聪明发达,我想我们始终无法模拟人类复杂的情感和思想世界。”

我望着烈焰,他身上裸露着各种导线和元器件,看上去并不比我年轻,他屁股下的旧沙发,散发着一种地球上才有的发霉的味道,这同他的身份很不相符。

令人敬佩的是,无论月表是何种状况,月宫里面的环境模拟了地球上最美丽的风景区,这里有新鲜的空气,有温暖的和风,有鸟语花香的森林,有循环流淌的河流、湖泊,还有涛声此起彼伏的海洋,这里的大气压和地球上相似,甚至有些机器人将地球上的某些稀有动物带到这里,从某种意义上来说,烈焰将月球建成了一座月间天堂,一座现实的童话城堡,一个梦幻般的神奇星球。

“我们在月球上呆的两个星期很艰难,发生的一些事情对我后来的影响很大。”烈焰接着说,“按照原来的计划,我们应该在月表挖掘一个几十平米的岩洞,建立一个机器人工具储藏库,慕容诡和泉龙云的任务是采集月表的泥土,在月表的环境下做一些科学实验。燕墨子操纵着我在飞船外作业,我遇到了比较大的麻烦,那里的岩石比预想的要坚硬,当时我的手臂上装上地球上最坚硬的钻头,我的样子就像现在月球的机器人一样,哈哈,可我还是无法钻透那些岩石。慕容诡出了个主意,他希望我使用炸药,这些东西带的不多,本来是用来做实验的,我就充当了一次爆破手。我那时还不够智能化,一切动作都需要程序来决定。”

“就像我现在这样。”我笑着对烈焰说,我知道我不讲他也会这么说。

“没错,就跟你现在差不多。”他微笑了一下,又露出当年的孩子气,“燕墨子本来不想让我冒险,要知道,我是他设计出来的第一个拥有一定智能的机器人,他把我当成他的孩子。可为了完成预先的任务,燕墨子还是妥协了,他在我的大脑里写了一段程序,又将我的钻头手臂临时改装了一下,以便我可以完成电子打火的动作。我将带去的所有炸药和雷管放置在指定地点,然后接通开关。我感到大地颤了一下,没有声音的,你很清楚,然后半山山峰倒塌下来。我们终于完成了爆破,可巨大的岩石堵住了我们炸开的洞口,也损坏了我们带来的部分给养,甚至砸坏了通讯器天线,这样的后果让所有人都很恐惧。慕容诡的反应最强烈,他责怪燕墨子未能控制好我这个机器人,泉龙云也很焦虑,可他比起慕容诡来显得宽容很多,人们只好收集剩下的给养,修复通讯器,希望能够尽快地离开。大家的运气还算不错,天线修好了,同地球的联系恢复了,新的飞船马上就能抵达,将几位探月的人类科学家接回去。”

“这些事情我在环球新闻网上看到过报道,文章把这次胜利脱险基本上归功于慕容诡的沉稳指挥。”我说。

“到处都是荒蛮的土地,”烈焰说,“后来的事情你可能不知道了,我们在这里滞留下来,当时我是多么的激情满怀,充满理想和幻想。”

燃烧的星球

□翌平

河水,有类似地球的引力,而被强化玻璃隔离的窗外没有空气,也没有云彩,没有水雾,远眺月表可以看到几十公里外的景色。

车子再转了几个弯,我驶入了一个居民区,这两旁的建筑应该是月球机器人的别墅吧,那里没有大门,也没有通往建筑的公路,我想居住在月宫里的机器人,很可能是直接跳进自己家里的,他们不需要像人类那样在大门驶入。这里的街道很干净,偶尔会看到几个机器人在操场上打回回球,这项运动模仿了人类的篮球和足球,只是这里的机器人跳得更高,篮板安装得更独特而已。

车子拐过另一个路口,我一直琢磨着如何能到达月宫的最高层,也就是政府机关的所在地。要想找到烈焰,就必须先到达他居住办公的区域。我顺手从街边的报亭里,拿了一份电子地图,这些东西是为机器人旅行者预备的。在电子地图上标注着很多种语言,其中一种就是地球机器人十六位进制的电子语,我输入了我的目的地,它自动显示了最佳的通行路线。

我驾驶着车沿着这条寂静的路线向前开,很顺利地驶过十层街区,前面的路口车子逐渐多了一些,在月宫里驾驶这么久,还是第一次看到堵车现象。我排着队,播放器里播放来自地球的乡村音乐,和千雄聊着天。他刚刚醒,这个胖小孩很懒一定又赖床了,现在时间应该是地球上他所在的那个时区的11点30分。昨天晚上他一定又玩电子游戏了。听千雄说,这些天他参加了一项驾驶战机的军方网络培训,他说:月球上发生了这么多怪事,他要强化学习一下航天驾驶技术,争取在第二阶段飞上月球同我们会合。梅子馨的登月让他受了很大的刺激,在他与梅子馨的明争暗斗中自己总是甘拜下风,他感觉自己有些落后。千雄给我看了几段他参加网络培训的视频,我差点笑出声,这个身材臃肿的小男孩要想成为合格的宇航员,首先要参加一身身体素质训练才成。和梅子馨有所不同,千雄驾驶歼击机的感觉很差,他在太空的平衡感也很弱,像他这样的飞行员,往往进入太空就会失去掌控意识能力,歼击机会在宇宙中失去掌控。千雄同模拟敌机交锋的画面更是让我忍俊不禁,他躲避导弹的方式简直就是上蹿下跳连滚带爬,往往躲过一劫后很快就会被敌人锁定,他还不会使用有效的躲避动作。在他的学习记录里,有不少次被敌人的导弹击落,甚至有几次他和自己的飞机撞在了一起,造成部队的重大损失。我想:该给他一些指导,带领他飞行几次,可是凭我对他的了解,他会对我的帮助感到很不开心。在他眼里自己是今天才,没有什么做不到的,任何指点,都会被当做怀疑他的聪明才智。现在,我将沿途拍摄到的许多美丽的视频画面传输给他。

我的车子开进一个新的泊口,这里的电子警察很友善,他们只在我们的车头扫描了一下,然后就让我们分成两队继续行驶。

我被指定驶向左侧的通道,像我这样老迈的车子还有几辆,我想现在是向月宫的腹地行驶,这里见不到城外的星光了,沿街两侧是昏暗的白炽灯,我们的车辆沿着盘旋的公路一点点地朝里面开去,说也奇怪,这里的无线电信号越来越弱了,也许在月宫深处有太多的屏蔽,无线电信号被减弱了。但我依然能感觉,我们行驶的通道不是继续驶向高层,而是通向地下的,我试图调转车头,发现已经不可能,在这单向单道的公路上,后面的车辆一直拥着前边的车辆,车子只能按照规定的

速度朝前行驶。

我们的车队行走了好一会儿,终于来到了一个大的空场,这里的气氛让我感到有些不适,这个地方让我想起了我曾经呆过的地球机器人拍卖会。在车场中央,有一个巨大的舞台,上面站着几个高大的机器人,看的出来那些家伙的手臂完全可以吊起每一辆车子。周围站着许多同样长着钢铁肌肉的笨家伙,他们让车辆集中在场地中央。每辆车子路过他们时,都会被贴上一个数码番号,我车子的番号是0017,在我前面还有几辆汽车,他们等待着这里机器人主管的询问。

这里是机器人的甄别场,我甜蜜的月宫之旅到此为止了!

开进来的时候他们并没有发现我的身份,可当我要驶向月宫中要害区域的时候,月宫的保安系统就启动了。在泊口那个电子警察显然发现了我的身份的问题,他不动声色将我放逐到这条特殊的通道里,在这里接受进一步的审查。这里大概是月宫的最低点吧,也可能是月宫的地下某层,在这里处理有嫌疑的车辆和人员,不会影响到月宫上层平静的生活。我感觉到有些毛骨悚然,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,对于一个面临多次被拆解,身经百战的机器人来说,我现在依然感到无法克制的恐惧。

轮到我了,我的车子被两个巨型的器械浑蛋拖着来到甄别台前。

“你从哪儿来?”那个带着机油味的声音问。我没有回答,而是暗中握住了我的激光炮的按钮,这是果果为防不测在我的前、后备厢中暗藏的秘密武器。

轰——车子剧烈震颤了一下,从电子反光镜中我看到了那个长得跟螃蟹一样的机器人,正用他的大钳子狠狠地砸我的汽车。我的激光枪被砸烂了,随后另一个巨大的机器手臂握向我的引擎,随之而来的是刺耳的嗡嗡声,我知道这是电子信号消除器的声音,我身边的无线电子设备全部失灵了。

“九号通道!”那个带着机油味的声音喊道。我连人带车被扔上了一个传送带,朝着黑洞洞的前方驶去,好在恢复了镇定,我打开我的夜视系统,查看着前面的情况。

一公里外,我看到了一座烈如火熊熊燃烧的巨型火炉,里面制造出的氧气,足可以熔化任何金属,天啊,他们要将我们回炉,重新熔化成金属!这样的情景让我毛骨悚然……

烈焰的故事让我们目瞪口呆

“我们上次见面应该是在十几年前,”烈焰终于打开了话匣子,他讲话的神态依然没有变化,不经意似的又有些若有所思,回忆的时候习惯微微皱皱眉头,我想这个表情不是他原始程序设定的,是他自己养成的习惯,“在这十几年里,大家的生活中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”

“没错,变化最大的是我,从一个雄心勃勃充满活力度的机器人,变成现在这样老态龙钟。”我苦笑了一下。

“我们最后一次见面的时候,你、燕墨子,还有慕容诡和那个叫泉龙云的官员是一起来到月球的。”烈焰说。

“是啊,那时候的月球是个未开垦的、贫瘠的星球。”我说。

“到处都是荒蛮的土地,”烈焰说,“后来的事情你可能不知道了,我们在这里滞留下来,当时我是多么的激情满怀,充满理想和幻想。”

■书摘



巨灵神来到了月宫

我,巨灵神,到达月宫的时候非常震惊。它已经不是见过的原始乡镇式的那座城市!还有十公里的距离,我已经被它灯火璀璨的景色吸引住了。

这是一座拔地而起的钢铁城市,说是城市,更像是悬浮在月球上空的一座金属宫殿。

月宫是用吸光金属打造的一座让人炫目的超级都城,它的底座足有一百公里那么大,上面像金字塔一样累积着不同的建筑,每层又在不断地延伸,像树木的枝杈一样伸向四面八方,在这样的金属通道两侧,拥有大量的建筑和公共设施,像街心花园、游乐场、公路、人造山脉等。更高一层由公路和巨型电梯连接,看得出来,在月宫生活的机器人是有等级的,生活在最高层的人士,一定是月球的富翁,或者是掌控最高权力的人物。

向远处望去,月宫更像一个光彩迷离的绣球,晶莹剔透光彩照人,它是镶嵌在宇宙与月球之间晶莹闪烁的一颗珍珠。城市建筑上五光十色的灯盏,映亮了月球的夜空。

我的飞车在城外停了一会儿,我是想好好看看这座城市,十几年不见,月宫已经今非昔比。地球上的人类很难想象出这么壮美的景象,一出完全由机器构思、创作的天宫杰作,一个完全现代化的机器大都市,更重要的是,这里是由机器人掌控、统治的第一座宇宙城。

我的车子跟随着大队的车辆向前行驶,让我意外的是,进入月宫的泊口时,并没有遇到什么阻碍,路口检查机器人例行公事地扫描了一下过往的车辆,然后打开路障让大家通行。

月宫让我感到很新奇,这里的高速路完全由重金属打造而成,在上面行驶舒适又快捷,我想也就是月球这样的地方,才有可修建这样的钢铁城市。月球上有丰富的矿产,这些材料如果运到地球上会非常昂贵,可要是就地生产成工业产品,正好满足月球上的基础建设需求。

我的车子沿着月宫的快车道盘桓而上,玻璃窗外是月球的夜色,地球像是一个巨大的卫星,悬挂在天空,照亮了月球上的原野。每往上走一层,就能看到更广阔的美景,月宫里是封闭的城市,这里模拟地球的环境,有流通的空气和流动的

还是先说说我“抓周”的故事吧。嘻嘻,不好意思呢,据说我一手抓书,一手抓百元大钞,惹得大家哈哈大笑,都说这孩子太懂得“两手抓,两手都要硬”的道理了。

我还是不太明白“两手抓”的道理,不过,对于“抓”书,也是不得其解。说实话,我并不喜欢读书。经常是,我要看很多的课外书,都是老师布置任务要求完成的,一句话:都是学习和功课的需要。我一直以为,读书是为了表达语言更丰富,让作文水平提高,让什么综合素质提高……我还没感受到书的真正魅力。

慢慢地,随着阅读量的提高,我开始感受到书的迷人“魅力”。比如最近,我在看摇头摆尾系列出的《老鼠记》(Geronimo Stilton)。全套书共有20本,每一本书都在述说着杰罗尼摩·斯蒂顿一家的小故事。作者以老鼠的视角来描绘人类的百态,从获得美妙非凡的阅读快感。每一个故事都是那么幽默、搞笑、惊险、诡秘、玄妙、动感……我在读每一个故事的时候,都有一种深入其中的感觉,它仿佛把我带进了妙鼠城的老鼠世界,那里的每一只老鼠都有属于它们的魅力,那个世界也是那样的快乐和迷人。我深深地喜欢上看书了,原来书是如此迷人。书可以让我插上想象的翅膀,飞到那么美丽的世界。

还有我喜欢的《长袜子皮皮》。皮皮是那么可爱、正义、善良,可是,她也有点任性和坏脾气,像极了生活中的我。可是,她遇到好多的困难和困惑,她也发现改正缺点的重要性,她的“迷人”,给了我很多反思:人是要长大的,不是光凭善良和正义就能办好事,还要不断学习,完善自己,才能成为真正的好人。而皮皮对我的“教育”,都是通过她的行为不知不觉令我感悟出来的,这就是好书的迷人之处——她能让你着了迷,并找到出路。

还有我最崇拜的作家阳光姐姐伍美珍,她的作品都充满童真,非常有意义。近期,我看了一本她最新出版的《死党区里的秘密》。这本书给我带来温暖、爆笑、惊险、快乐。有时,我随着书里的情节快乐起来;有时,我随着情节悲伤起来……这些书仿佛带我回到真实的校园生活,也让我明白,同学之间、朋友之间的情谊和误解,偶尔的吵闹和悲伤,都是真实存在的。我明白,偶尔的不愉快是正常校园生活的一部分,它们是生活的调味剂,让我对日子里的酸甜苦辣有了新的理解。看我,也成了阳光妹妹了吧!这也是书的迷人之处,她可以让我们成为快乐小天使。

原来书是如此迷人。在这清香袅袅的早晨,我在鸟儿的歌唱里,在小草的梦里,在清风的抚摸下,在大地的心跳里——书告诉我许多的道理。

(作者为番禺德兴小学学生)

球科技院的院长。我在这次意外的爆破中失去了左臂,在地球上这也许不算是什么大事情,可身处月球,任何小小的机械故障都难以维修。前来救援的飞船是个小型的火箭,只能容纳三个人和随身携带的必需品,我成了多余的物品。慕容诡和泉龙云商量后,劝说燕墨子放弃我,我不过是个刚实验出来的机器人,像我这样的机器人回到地球后会按照图纸重新制作一个,不能冒着牺牲者的性命把我带回地球。燕墨子没有同意,我想,他一定是把我当成真的孩子了,不仅仅是一部机器,同他在情感上有血缘关系。他强调:存储在我脑中记忆棒里的信息是宝贵的资料,会对随后的登月产生影响。燕墨子的恳求得到了泉龙云的赞同,就这样,燕墨子扔掉了自己的所有必备物品,包括返回地球着陆遇到危险时必备的安全包和救生衣,他将我抱在怀里,钻进了那个狭小的救生舱。”

“那次航行我知道,看到你们在大西洋上降落的照片,所有的影视资料中没有看见你。”我说。

“不会有我,新闻报道总是对准主要人物。回来后我被修整了一番,安装了更先进的处理器DMAX,当时地球上这样的处理器只有两个,一个装进了我的大脑,另一个留在地球科技院里掌管人类的生活,我还安装了许多更智能化的程序,比如矿山挖掘程序、建筑程序、开凿掘井程序、跳跃程序、攀登程序等,更重要的是,燕墨子为我争取了一份合同,只要在月球上完成4年的工作,我就可以安稳地返回地球生活,这在当时对每个机器人来说,都是莫大的幸福啊。”

“现在也是这样的。”我说,“可惜,现在地球上没有这样的证件了,机器人一旦失去工作能力,等待他的就是被淘汰、被肢解,好像你们月球上也是这样的啊,我差点就被熔化成钢水了,呵呵。”我自嘲地笑了笑。

烈焰没有理会我的嘲笑,他继续讲下去:“我们再次返回月球的时候,科技院为我们配备了不少设备,我们这次登月共有十四个人,由我担任队长。”

“环球新闻网曾连续报道过机器十四勇士,表彰你们的事迹。”

“那些都是写给人类阅读的吧,对月球的开拓可以振奋人类的信心,那时地球上东西联盟彼此矛盾重重,战争的阴云笼罩着整个地球,对月球的开发给资源濒临枯竭的地球带来一丝生机,人类可以缓解他们绝望的心情,不需要马上发动战争彼此残杀。我们十四个人来到月球,乘坐的是运送宇宙垃圾的飞船,我们被关在闷罐子里呆了七天七夜,这是慕容诡的主意,对于机器人来说,我们只是人类的工具,不需要对我们下多大成本。登陆月球后,我们紧张地工作着,那时候我们身上的能源棒是地球上的特效电池,那种能源很有限,不能持续很久。因此我们必须能在能源耗尽之前完成规定的任务,我的十三个伙伴都是当时最先进的工程机器人,他们都像我一样充满激情,觉得为人类开创一片新的生活天地是我们的职责。燕墨子就一直这样教导我,他告诉我人类的未来都寄托在我们这些机器人身上,我们是人类的功臣,最重要的朋友。我们先后在月球上进行过几次爆破,在这个过程中,失去了五个机器人兄弟,还有三人严重受损,因为无法修复,被运回地球随后报废掉了。经过半年的努力,我们终于建成了一座小小的城堡,这是月球上第一座人类可以居住的永久性建筑。另外的四个兄弟,长眠在月球上了,他们毁坏了另外四个陨石的撞击,他们将埋在月球最高的地方,那里可以看到地球,他们是来自地球的机器人,死后也可以看到自己的故乡。”

《燃烧的星球》,翌平著,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,2012年6月出版